

環球科技大學第 31 次教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 105 年 11 月 10 日(四)，下午 3：00 ~ 5：00

地 點：存誠樓 MA508 會議室

實到人員：吳豐帥教務長、陳昱丞研發長、陳盈霓國際長、曾長豪處長、許淑婷館長、吳朝森主任(高正豪代理)、林明芳院長(林泳滌代理)、葉燉烟院長、蔡長鈞院長、許慧珍院長(郭木炎代理)、陳建宏主任、黃于恬所長、林益民主任(許聖傑代理)、張宏榮主任、劉文良主任、黃江川主任、蔡志英主任、林泳滌主任、黃明正主任(葉育恩代理)、江俊賢主任、張子見主任(鄭百佑代理)、丁一倫主任、劉禧賢主任(蔡宏松代理)、韋明淑主任、蔡佳芳主任、李建宏主任、陳昶旭主任。

教師代表：楊士鋒老師、葉育恩老師、郭木炎老師。

學生代表：鄒惠軒同學、洪紫妍同學。

列席人員：曾惠珠主任、黃忠勛組長、張佩湘組長、蔡宏松組長。

主 席：吳豐帥教務長

紀錄：張佩湘

壹、主席致詞 (略)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(5 分鐘)

項次	上次會議決議事項	辦理情形	承辦單位
一	「環球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」修正案	照案通過；已於 105.06.05 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	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二	「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」修正案	修訂後通過；已於 105.06.05 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	研究發展處 職涯發展中心
三	「環球科技大學磨課師課程修習學分認可抵免要點(草案)」新訂案	修訂後通過；已於 105.06.05 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	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四	「環球科技大學落實教學創新活動辦法(草案)」新訂案	修訂後通過；已於 105.06.05 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	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五	「環球科技大學選送「學海飛颺」與「學海惜珠」學生赴國外研修實施要點」修正案	照案通過；已於 105.5.24 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	國際暨兩岸事務處
六	管理學院「財富金融管理學程」新訂案	照案通過。	管理學院

項次	上次會議決議事項	辦理情形	承辦單位
七	管理學院「財富金融管理產業碩士專班(春季班)」課程規劃追認案	照案通過。	管理學院
八	管理學院「產業應用英文學程」及「太陽能發電資訊系統學程」終止案	照案通過。	管理學院
九	設計學院「地方產業文化創意設計學程」及「婚禮造型顧問學程」終止案	照案通過。	設計學院
十	設計學院「自造者文創媒體設計學程」新訂案	照案通過。	設計學院
十一	觀光學院「綠色健康餐飲學程」新訂案	照案通過。	觀光學院
十二	健康學院 105 學年度「院共同課程」課程名稱修訂案	照案通過。	健康學院
十三	健康學院「健康照護學程」新訂案	照案通過。	健康學院
前次會議召開日期：105 年 5 月 4 日			

決 定：1.洽悉。

2.各業管單位請確實依決議內容於相關會議提出檢討。

參、工作報告(略)

肆、討論事項(90 分鐘)

案由一：企業管理系申請 107 學年度增設「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博士班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05-109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-「策略目標 D3、強化經研能量，落實南向政策」之行動方案 D3-2 辦理。
- 二、企業管理系擬申請於 107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，「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博士班」。
- 三、本案業經校內外專家群意見提供、企業管理系系務會議(105.10.25)、管理學院院務會議(105.11.08)討論通過，申請計畫書詳如附件一。

決 議：文字內容修正後通過，請管理學院提送至校務會議討論後，再依程序辦理後續報部事宜。

案由二：106 學年度入學全學年課程規劃修訂事項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課程發展組)

說 明：

- 一、為發展實務課程及彈性教學，於 106 學年度起針對全學年課程予以調整規劃，惟各系專業課程須由各學院統一規劃調整。
- 二、專業必修科目學分由 72 學分，彈性調整至少 48 學分至多 76 學分(依畢業學分數之 37%至 60%的比例規劃)，專業選修科目學分數依專業必修科目學分數調整，故彈性調整至少 6 學分至多 34 學分，專業必選修科目開課總學時數上限為 87 學時，由學院整合各系全學年課程規劃，並於校課程委員會提出審議。
- 三、通識及共同科目維持 36 學分(40 學時)，多元學習科目至少 10 學分(10 學時)。
- 四、本案業經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(105.11.02)討論通過，106 全學年課程修訂說明事項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1.照案通過，有關多元學習課程因牽涉跨域學習仍保留此制度，惟部分科系因特殊情形，如幼保系幼保學程或生技系學院內無相關領域課程，得彈性考量。
2.透過開排課協調會預先溝通規劃多元學習課程，依前置的配套作業做相關的推動；因多元選修而增開班，不列入 1.5 倍之內計算。

案由三：「環球科技大學教學反應調查實施辦法」追認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)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校外委員針對本校「教學反應調查實施辦法」之填答率折算提出意見，建議應依原始成績進行考量。因此調整當學期任課科目之計算標準。
- 二、本條文修正已適用 104 學年度教師評鑑，敬請追認本條文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三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為符合問卷調查信效度，填答率未達 50%之科目不列入加總計算。

案由四：因應組織規程修正，各項相關辦法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(彙整單位：教務處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包裹式修正之法規為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正，各項法規修正中僅因 1.組織名稱變更、2.職務名稱變動、3.法規末條標點符號之修正者。
- 二、各單位提出修正之法案，共計 14 案。分別為教務處 13 案、圖書資訊處 1 案。
- 三、各項相關之修正辦法名稱列表如各項法規修正一覽表詳如附件四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會議紀錄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案由五：環球科技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費、口試費支付標準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目前法規僅規範論文指導費及校外口試委員費用，為避免作業流程產生爭議，依據現況需求並參酌各校做法，提出本校研究生相關費用支用標準。
- 二、研究生論文指導費：碩士班 4000 元(含在職專班)，指導教授有二人以上時，費用

以平均分配為原則。

三、研究生論文口試費每位委員：校外委員 2000 元、校內委員 800 元，指導教授不支領口試費。

四、交通費：口試費內含交通費，不另支付。

五、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，自 105 學年度開始實施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「環球科技大學資訊素養課程授課教師資格認定細則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)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 105 年 5 月 12 日 104 學年度第二次資訊素養課程專業權責小組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本案經 105 年 5 月 19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。

三、為配合開排課及學生證照通過率核算時程進行修正，並增列未達輔導修課學生通過比例停止授課 1 學年機制。

四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辦法詳如附件五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「環球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)

說 明：

一、因應本校組織規程調整，並配合目前業務執行狀況作修正。

二、本案經 105 年 9 月 30 日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。

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辦法詳如附件六。

決 議：法規首條依本校法規撰寫標準修正後通過。

案由八：「環球科技大學通識英文教學分級分班實施辦法(草案)」新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)

說 明：

一、為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，因應學生個別差異與適性發展，增進外語教學品質，新訂辦法。

二、本案經 105 年 10 月 19 日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。

三、新訂條文案草案詳如附件七。

決 議：1.原提案環球科技大學通識英文教學分級分班實施「辦法」，改為「要點」，以符合法規位階。

2.文字修訂後通過。

案由九：「運動保健與防護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(草案)」追認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健康學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環球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，本案業經健康學院第5次院務會議(105.06.01)審議通過。
- 二、新訂條文草案詳如附件八。

決議：法規首條及末條依本校法規撰寫標準修訂後通過。

案由十：「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要點之標點符號與數字書寫的一致性，提出修正。
- 二、本案業經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105學年度第1次所課程會議(105.10.11)及管理學院105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(105.10.27)審查通過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九。

決議：1.為符合單數，專任教師修訂為5人。

2.法規順序依公版修訂後通過。

案由十一：視覺傳達設計系全學年課程修訂案(105學年度入學適用)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設計學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新生屬性的差異，以提供學生彈性選修基本技能，使課程能聚焦平面、包裝與文創的連結，並更貼近實務設計，於是將課程更名或新增，及更改必選修、學期，修正不影響必、選修學分配置。
- 二、本案業經設計學院課程委員會(105.05.03)及第2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(105.11.02)審議修正後通過，補充說明修正原因及新增或更名科目英文名稱。
- 三、檢附修正後之修訂對照表及全學年課程表(105學年入學適用)詳如附件十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二：追認「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」105學年日四技入學適用課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改名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之後，調查產業發展，並透過增能實務計畫的業界專家意見，課程調整以「複合電商」及「先進ICT資通訊」人才培育為重點。在「複合電商」方面，新增虛擬商場建置、社群經營與行銷、線上消費者分析、O2O虛實整合實作、UI/UX設計、電子商務個案討論等課程；在「先進ICT資通訊」方面，新增基礎程式設計、進階程式設計、網站服務實務、行動應用程式、

感測器技術與應用、物聯網實務、商業智慧系統服務應用等課程。

二、本案業經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(105.10.27)及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(105.11.02)審議通過。

三、檢附修訂對照表及全學年課程表(105 學年日四技入學適用)詳如附件十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三：追認「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」105 學年終身教育處四技與二專課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)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自 105 學年度更改系名，配合產業發展，並透過增能實務計畫的業界專家意見，修訂 105 學年度終身教育處四技與二專全學年課程。

二、本案經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(105.10.27)通過。

三、經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(105.11.02)審議，決議將專業選修分列為多元選修及專業選修。

四、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105 學年度終身教育處四技與二專課程科目表，詳如附件十二。

決議：1.修正後通過。

2.附帶決議：所有終身教育處的相關科系一併調整，將專業選修分列為多元選修及專業選修。

案由十四：管理學院「創新創業跨領域學程」規劃書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)

說明：

一、管理學院以創業教育為發展主軸，因應近來各系組織與課程調整，以及產業與就業市場需求，修訂創新創業跨領域學程規劃書，期能整合教學研究資源之發展特色，培養創意、創新與創業之專業人才。

二、本案業經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(105.10.27)及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(105.11.02)審議通過。

三、創新創業跨領域學程修訂規劃書詳如附件十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五：健康學院「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」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健康學院)

說明：

一、配合本校 104 學年度校核心能力指標修訂本院核心能力指標，將核心能力與指標做確實之對應。

二、本案業經健康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(105.08.17)及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(105.11.02)審議通過。

三、修正後之 B03 健康學院學生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表，詳如附件十四。

決議：1.B03 健康學院學生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表照案通過。

2.配合本校 105-109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，將 B02 之學校教育目標「健康、休閒、文創、管理」修正為「管理、健康、設計、觀光」。

案由十六：生物技術系 103 學年度入學課程表必修課程開課學期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健康學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原規劃四下校外實習課程含生技實習、標準製程控制學等，因學生完成實習已近畢業，無法進行實習反饋與反思，擬調整至四上校外實習，其餘課程配合調整。
- 二、四下「生技實習」(3 學分 3 學時)、「標準製程控制學」(2 學分 2 學時)調整至四上。
- 三、四上「生物統計與試驗設計」(2 學分 2 學時)、「動物組織與細胞培養」(2 學分 2 學時)、「動物組織與細胞培養實驗」(1 學分 2 學時)、「專題討論」(1 學分 1 學時)、「健康食品功效評估」(2 學分 2 學時)、「智慧財產權暨生技法規」(1 學分 1 學時)。
- 四、本案業經健康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(105.09.08)及第 2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(105.11.02)審議通過。
- 五、檢附全學年課程表(103 學年入學適用)詳如附件十五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 (無)

陸、散會 (17:00)